

四川金顶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川金顶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、短信及电话等方式于2020年4月24日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会董事7名，实际参会董事7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梁斐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参加了会议，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会议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；

公司2020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下属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；

根据公司业务规划调整，为聚焦主业发展，整合及优化现有资源配置。公司拟注销下属全资子公司——乐山市星恒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星恒科技”）。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临2020-025号公告。

本次注销下属全资子公司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星恒科技的清算、注销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金顶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9日